

“政府不让炼法轮功” 是中共媒体散布的谎言

【明慧网】2000年，公安部公开发布公通字【2000】39号文件，明确了14种邪教组织，法轮功不在其中。

2005年，公安部、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联合颁布的公通字【2005】39号文件，明确了14种邪教组织，法轮功不在其中。

到目前为止，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国务院（中国政府）没有一个公开通知，说不让炼法轮功。所说“政府不让炼法轮功”是中共媒体散布的谎言。

2011年3月1日，由国务院新闻出版总署署长柳斌杰签署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总署第五十号》文件，废止了1999年有关法轮功书籍的禁令，这明确表示，在中国印刷、拥有法轮功相关书籍资料是合法的。依据中国法律，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

中共导演“天安门自焚”伪案栽赃嫁祸法轮功，煽动了全中国乃至全世界善良民众仇恨法轮功；编造出所谓练法轮功致死1400例的谎言，以此妖魔化法轮功，进一步升级迫害。

江泽民在1999年10月出访法国时，以个人名义擅自向法国费加罗报社记者“宣布”法轮功是X教。在此谎言之下中共检察院、法院对法轮功学员大量枉判，冤案数以百万计。

乌云遮不住阳光，谎言盖不住真相！中共迫害法轮功，注定是失败。

至今，法轮大法已经弘扬世界100多个国家地区，获得国际褒奖超过5700项。◇

黑龙江省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简讯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法轮功学员袁洪英等遭绑架

5月4日上午，盛奕和李顺英在李顺英家楼下一同被彩虹派出所警察绑架。李丈夫将李病历交给派出所后，李顺英被放回；5月4日，法轮功学员李霞、一穿黄色衣服的女学员、一男一女两名学员去袁家，相继遭绑架；5月6日下午2点半，袁洪英老人被齐齐哈尔市龙沙区彩虹派出所路兵等警察入室绑架，抄家，一同被绑架的还有一不知名的女学员，目前她们已被劫至看守所。

5月7日上午，路兵等警察又蹿到袁的女儿家敲门后离去。

自4月27日至今两辆车：黑色轿车“黑BIV877”和浅灰色轿车“粤CXZ177”，一直在蹲坑，所有在那个单元门上楼的人，便衣都尾随盘查。

黑龙江省绥化市610伙同绥化县公检法绑架多名法轮功学员

4月5日晚八点后，绥棱县政法委、公检法、国保、“610”、派出所等人员，对绥棱县法轮功学员有预谋、有计划的大面积绑架，也涉及到绥棱县林业局。本次绑架是黑龙江省公安厅与绥化市政法委、“610”指使绥棱县公检法等部门干的，下达了绑架指标，迫害绥棱县当地法轮功学员，干扰法轮功学员救人。目前得知确切消息的有钱智华、李凯、张明丽、付桂香五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还有一冯姓的法轮功学员失联。

其中付桂香身体出现状况，当时被送进医院，现已回家。张明丽被非法拘留15天，现已回家。钱志华（女）、李凯两名法轮功学员，有消息说，被非法关押在绥化市洗脑班，地址是在绥化市政府南边的科技馆道南斜对过（福乾花园

小区的一个商服一、二楼），据说是绥化市政法委几年前在此建的洗脑班，对外挂牌是“关爱之家”。

另一位被绑架的法轮功学员顾艳文被非法关押在绥棱县当地，据悉，顾艳文已被戴脚镣。

黑龙江省木兰县法轮功学员梅广丽一被绑架一个月

2023年4月13日，黑龙江省木兰县利东乡派出所所长邓立军等人非法闯入法轮功学员梅广丽的家，将梅广丽绑架，至今快到一个月了，不知下落。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呼兰区法轮功学员沙淑艳面临被非法开庭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呼兰区法轮功学员沙淑艳被构陷到法院，2023年5月9日在哈市道外区法院开庭。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宝山矿赵姓法轮功学员近日被绑架、抄家

双鸭山市宝山矿赵某霞（姓名中间的字不清楚），女，50多岁。于2023年5月1号或2号左右，发放资料时被绑架，抄家。

黑龙江牡丹江法轮功学员朱艳华被非法判刑情况

5月5日，被非法判刑后上诉的朱艳华将写好的诉状分别致电阳明国保王宝龙和爱民法院姜冰冰，申请去市中院递交上诉状。姜冰冰说他给转交上级中院，朱艳华就将诉状递给了姜冰冰转交中院上诉。

同时朱艳华也请了律师将于近日跟踪此案做无罪辩护。

黑龙江宾县光恩乡福兴大队法轮功学员陈亚东被绑架

黑龙江宾县光恩乡福兴大队法轮功学员陈亚东，4月中旬，在讲真相过程中，被不明真相的人恶意举报，被宾县长安派出所绑架。现陈亚东被非法关押在宾县第一看守所。◇



黑龙江大庆市高洪宾已被枉判五年入狱多时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黑龙江报道）大庆市法轮功学员高洪宾、王露华夫妻和张丽华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被萨尔图区铁人公安分局便衣警察绑架、构陷。二零二一年六月三日，让胡路法院非法判高洪宾五年刑期，勒索罚金五万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底，王露华被非法判四年、张丽华被非法判三年四个月。

高洪宾现被非法关押在呼兰监狱，眼睛有点看不清，腿脚走路也不太灵活，身体被迫害很严重。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下午两点左右，铁人分局在大庆东风新村新百大广场绑架了大庆铁人学校老师高洪宾和他的妻子王露华，还有张丽华。当天晚上把高洪宾劫持到看守所，王露华和张丽华检查身体不合格，第二天早上三点多才让回家，并且每人被勒索了2万元取保候审，当时连夜抄家把高洪宾、王露华所有的银行卡、存折和家里4万多现金全部拿走，还有2台笔记本电脑、一台主机和两本大法书、汽车和两部手机。把张丽华

的一台笔记本电脑、两本大法书和师父法像、手机抄走。第二天王露华去铁人分局把银行卡和存折都要了回来，4万现金成了王露华和张丽华取保候审押金，直接扣押了。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日，让胡路法院一审非法判决高洪宾五年刑期，罚金5万元。二零二一年八月，家人去铁人分局要车，才知高洪宾被送到呼兰监狱，期间不让家人和律师看，法院宣判也没有告诉家人，高洪宾现被非法关押在呼兰监狱，眼睛有点看不清，腿脚走路也不太灵活，身体被迫害很严重。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铁人分局监视王露华和张丽华居住。

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九日下午，铁人分局骗王露华和张丽华去取押金钱，直接扣押了王露华和张丽华，并转送到检察院，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被大庆市让胡路区检察院取保候审，同年七月一日被大庆让胡路区法院取保候审。检察官封光直接给王露华和张丽华建议判处有期徒刑3年，并处罚金，将案子转交到让胡路法院。

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让胡路法院准备给王露华和张丽华还有韩丽华开庭，没有开成，铁人分局直接把王露华、张丽华和韩丽华送往看守所，她们身体检查不合格，一直到半夜十二点才让回家，继续取保候审。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下午两点开庭，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再一次开庭。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刑事判决王露华四年刑期，4万罚金，张丽华三年四个月刑期，3万罚金，王露华和张丽华不认罪，不认罪，继续向中级法院申诉，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日下午两点在中院开庭，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中院宣判非法维持原判，王露华和张丽华继续向中院立案申诉。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六日铁人分局再一次把王露华和张丽华劫持到大庆看守所，她俩检查身体不合格，当天回家。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二日让胡路法院法官给王露华和张丽华打电话，让交罚金，她俩没有交，就把她俩的工资卡于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九日给冻结了。◇

1400例假新闻 您看穿了吗？

中共为诋毁法轮功而开动国家机器，在媒体宣传方面投入巨资，炮制了大量假新闻，号称“1400例”，用来煽动民众仇恨。这些假新闻怎么出笼的？“利诱”是惯用手段。仅举几例。

记者许诺：药费减半

张海青，辽宁盘锦市刻字社业主，因患脊椎炎到北京协和医院看病，当时挂号的人很多。这时来了一个央视记者说：谁想上电视说法轮功不好，就给谁先挂号，并且药费减半。张海青着急看病，就胡说自己炼法轮功炼成罗锅，并按记者写好的台词说了。结果是先挂了号，但药费没有减半。后来张海青的妻子说中央电视台骗人。张海青没炼过法轮功，认识他的人都知

道。这就是中共媒体炮制的“罗锅事件”。

二百元采访费

重庆永川双石镇的龙刚，家住双桥街七十号，精神病复发跳河死亡。一个姓杜的记者来采访他的妻子，把诬蔑法轮功的话写在纸上，叫她照着念，并给了她二百元钱。龙刚父母投书明慧网说：“儿子确实有精神病，当时是精神病复发跳河，与法轮功没有任何关系。这是谁也抹煞不了的事实，作为父母，我们必须说真话，不能昧着良心。”

记者：完不成任务没奖金

中共1999年7月20日迫害法轮功以后，河北任丘电视台连续20天滚动播放了一条假新闻，声

称河北省任丘市一位女士练功精神失常，抱孩子跳进白马河。后来，央视三台也播放了这一假新闻。

真实情况是：1998年5月的一天，河北省任丘市袁玉阁女士骑自行车接放学的孩子，她的车闸失灵，因闪避学生而摔到桥下的土坡上（并没有掉进河里），一周后外伤痊愈。

2000年1月4日，袁玉阁写信向国际社会澄清事实：我修炼法轮功是真的，我不小心掉到桥下，报道中却说什么抱孩子跳河自杀。这是歪曲事实，把“莫须有”的罪名硬加在法轮功身上，加得上吗？事后，我对来采访记者说：“报道失真，你得有职业道德。”记者说：“上级有任务，完不成任务没有奖金！”

◇

